

关于全区机构编制工作先进个人 拟推荐对象的公示

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办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评选表彰全区机构编制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》（宁人社函〔2024〕261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拟推荐自然资源厅机关党委（人事与老干部处）二级主任科员李晓燕为全区机构编制工作先进个人，现予公示。

公示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至1月23日（5个工作日），公示期间如反映公示对象存在的问题，可采取写信、打电话或来访等方式，向厅人事与老干部处举报。举报电话：0951-5962117。电话、来访举报时间为公示期间每天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4:00-18:00。

为便于对举报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举报人在举报问题时，要提供具体举报事实或线索，并留下姓名、地址、电话号码。厅党组将组织对所举报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并为举报人保密。若所举报的问题调查属实并影响表彰，将取消公示对象的推荐资格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

2025年1月17日